

证券代码：872675

证券简称：ST 京伟力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伟力新世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程庆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扩大生产经营，公司拟定 2022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22 年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-19,036,940.38 元，未分配利润 -17,035,617.35 元，超过了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10,00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专项说明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22 年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-19,036,940.38 元，未分配利润 -17,035,617.35 元。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则，董事会针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出具专项说明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

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<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22 年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-19,036,940.38 元，未分配利润 -17,035,617.35 元。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则，监事会针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出具专项说明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京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杨德伟、朱敏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伟力新世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京安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伟力新世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伟力新世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